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5)第 0645 号 (第一页,共二页)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居然智家")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居然智家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 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居然智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5)第 0645 号 (第二页,共二页)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我们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对居然智家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5)第 10031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中"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的相关内容。居然智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布公告,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汪林朋先生家属的通知,其于近日收到由武汉市江汉区监察委员会签发的关于汪林朋先生的《留置通知书》和《立案通知书》。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系统查询到实际控制人汪林朋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 372,049,824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97%。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认为上述事项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报告日,相关部门的调查仍在进行中,上述事项的最终调查结果对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影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